

OA 系统移动端使用说明

注意：OA 系统目前只能通过校内无线 WIFI 进行访问，校内无线连接方式，请查阅附件【校园有线无线一体化网络操作指南（教师）-V1.2】。

一、登录

打开企业微信-工作台-“一站式服务大厅”，点击“OA 协同办公系统首页”。



二、发起申请流程

点击：发起表单-行政审批-选择表单-点击“发送”。



三、待办审批

点击：“OA 协同办公系统待办”-进入待办页面选择待办事项，进行审批。

